

公司代码：600229

公司简称：城市传媒

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8 年 8 月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无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城市传媒	600229	青岛碱业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马琪	刘萍
电话	0532-68068888	0532-68068888
办公地址	青岛市崂山区海尔路182号	青岛市崂山区海尔路182号
电子信箱	maqi@citymedia.cn	liuping@citymedia.cn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515,465,081.63	3,528,992,841.92	-0.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77,494,760.11	2,317,385,785.61	6.91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600,975.11	63,238,533.39	82.80

营业收入	1,045,351,112.02	929,271,598.68	12.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0,108,974.50	138,540,779.73	15.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5,714,941.22	135,506,822.32	14.9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68	6.34	增加0.3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80	0.1973	15.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80	0.1973	15.56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1,214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青岛出版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3.30	374,191,691	237,289,341	无	
青岛出版置业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99	35,034,590	35,034,590	无	
摩根士丹利投资管理公司—摩根士丹利中国A股基金	未知	1.82	12,786,229		未知	
秦淑荣	未知	1.25	8,768,000		未知	
青岛产业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10	7,688,605		未知	
罗予频	未知	1.00	7,000,000		未知	
青岛国信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97	6,797,174		未知	
香港金融管理局—自有资金	未知	0.82	5,738,012		未知	
朱善永	未知	0.42	2,931,654		未知	
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航信托·天启【2017】323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38	2,668,67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青岛出版置业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青岛出版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二者为一致行动人；2、“中航信托·天启【2017】323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为城市传媒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核心管理团队以个			

	人自有资金出资成立,通过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的股东账户;3、其他前十大股东之间,以及流通股股东之间公司未知其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存在一致行动人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公司不涉及优先股。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近年来,公司始终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舆论导向和价值取向,坚定文化自信,传承文化使命,自觉履行文化企业社会责任;始终坚持“双效统一”的原则要求,始终坚持深化改革,坚决贯彻文化领域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要求,着眼于满足新时代人民群众对文化生活的新需求,通过优化产品结构、提升供给质量,全面提升企业规模、效益、质量。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45 亿元,同比增长 12.49%;实现净利润 1.60 亿元,同比增长 14.29%;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0 亿元,同比增长 15.57%,各项经营指标再创新高。

报告期,城市传媒被评为山东省第三届全民阅读书香企业;公司控股股东出版集团荣获第十届全国“文化企业 30 强”提名企业、山东省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业“走出去”重点企业等荣誉;所属青岛出版社荣获“第三届山东省新闻出版奖”,取得了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双丰收。

(一) 精品图书不断涌现,城市特色版权体系日益完善

报告期,公司主业进一步巩固增强,出版板块实现营业收入 4.30 亿元,同比增长 20.66%,共生产图书 3115 种次,其中新书出版 548 种。出版质量稳步提升,版权资产快速积累,“专而精”的城市特色版权体系势能不断放大。

1. 人文艺术板块。人文艺术板块立足高端版权资产,推出了国家“十三五”重点项目《世界海洋法译丛》(10 卷)《论语(中·蒙文对照版)》《梁晓声文集·散文》《李尧译文集》等重点出版物,出版了《五岳独尊·泰山》《海上名山·崂山》等青岛上合峰会外宣品。其中《泰山·崂山》画册登上央视新闻频道,并作为赠送贵宾的伴手礼,得到有关领导和中外记者好评,提升了公司的美誉度和影响力。《三峡》《村寨里的纸文明》入选 2018 年度国家出版基金。

2. 教育图书板块。教育板块在继续维护和推广青版国标教材的基础上,出版了《我爱海洋》

《海洋探秘》《法治教育读本》《素质教育》等多套地方教材，以及《新课标必读文学名著》《对校园欺凌说不》等多个项目图书；畅销产品《加分宝》完成升级改造，在全国销售屡创新高、势头良好。报告期公司在省内继续推进“百万区县，千万地市”营销战略，同时积极拓展省外市场，《传统文化》《心理健康教育》《国学读本》等项目已在河南、广西、内蒙等地相继落地。

3. 少儿图书板块。少儿板块着力打造青版童书品牌，发力原创绘本出版，推进少儿图书的主题出版。报告期推出了《我的军团我的兵》《少年读西游记》《少年读国学》“有故事的汉字（第4辑）”《在教室吵架了没关系》等畅销图书，并在多个平台热销。其中《少年读西游记》入选中国出版协会“中国30本好书”，《孩子剧团》荣获第五届“上海好书奖”、“30种大众最喜爱的鲁版图书”，《形影不离》入选“2017大众喜欢的50种图书”，《第三颗子弹》入选“BIBF遇见的50种好书”，《首席大提琴手》入选微博母婴“年度儿童读物100佳”，进一步夯实了儿童文学类版权资产积累。期刊《小葵花》《环球少年地理》入选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向全国少年儿童推荐优秀报刊名单，青版少儿图书市场占有率和读者认可度逐年攀升，品牌影响力得以进一步提升。

4. 时尚生活图书板块。时尚生活板块进行了新的资源整合，打造时尚生活专业出版，公司与美食大家蔡澜合作进一步深入，出版寻味系列图书，青版蔡澜IP正在形成；与“下厨房”合作，目前已有数十种美食图书上线，实现美食类图书数字内容的版权运营收益；“小日子”系列、“女神制造”系列图书持续热销，《小日子·这样穿好吗》占据当当时尚美妆类新书排行榜第一名，《素颜女神：听肌肤的话》《化妆女神：从初学到高手》，一直位居开卷排行榜前茅。

5. 公司旗下的“悦读纪”打造的《雪中悍刀行》《格局》等畅销作品热度不减，多次加印；此外悦读纪深度涉足文学作品的影视剧改编、创作等业务，报告期新拓展的“影视版权IP孵化公司”通过对所掌握的作者资源进行系统性培训和挖掘，打造适合影视剧改编的文学作品，取得了较好的经营效果。

（二）发行业务平稳快速增长，渠道专业化水平持续提升

报告期公司发行板块持续推动转型升级、流程再造，创新管理模式，持续推进渠道专业化调整，在抓好传统主业的同时，进一步明确了零售、网络、馆配三大主要业务板块功能。上半年发行板块实现营业收入8.85亿元，同比增长8.81%。

1. 公司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使命感，充分发挥主渠道、主阵地作用，全力以赴做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新时代理论热点面对面》《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宪法》等政治理论读物的发行工作。公司针对传统教育板块，积极创新征订办法，不断提升配套率和生均购书额，深挖传统红利，系统发行码洋增幅17.25%。

2. 通过组织开展各种形式多样、丰富多彩的文化活动，与读者建立连接，强化青版图书品牌的读者影响力，积极推动全民阅读，扩大一般书销售。上半年共策划、组织营销活动150余场，其中“书香青岛2018年全民阅读月”活动，受到社会各界广泛好评。累计组织了多位儿童文学作家，在9个省开展了300余场签售活动，收到了良好的效果。此外上半年公司共参加全国图书投标项目70余项，中标32项；参加各种级别馆配会20余场，春季馆配会上，青版书报征订情况

列供应商首位。

3. 网络发行继续坚持主渠道运营、天猫直营和新媒体内容营销增值三个业务方向，上半年，青版图书网络销售同比增长 16%，营收同比增长 34%，发货码洋增长 21%；其中青版少儿图书销售继续保持快速增长，头部产品在良性扩大。除了主流电商渠道稳健发展，社群营销开始崭露头角，“一条”“凯叔”“年糕”等平台营销效果逐渐开始发力，单品销售效率明显提升。

（三）全媒体产业链多元开发，新兴业务助力青岛上合峰会

围绕图书主营业务，按照“内容+”和“产品+”的发展思路，公司新业态、新媒体快速发展，相关项目推进加速。

1. 公司所属的新媒体公司深度开发公司现有资源，报告期内，数字时间公司加快布局 VR 领域，目前 VR 内容产品开发进展顺利，开发形成数十个 VR 虚拟和全景课程，主营 VR 教育和 VR 阅读业务，已在多所中小学落地；报告期内，数字时间承办了上合组织青岛峰会“青岛 360 度全景平台”项目，提供线上网站平台、手机平台及线下大屏展示、VR 眼镜体验的技术开发及设备配置，并在峰会新闻中心现场服务，取得良好的外宣效果。兰阁公司在各大内容平台基本建成了新媒体产品矩阵，目前产品累计点击次数超过 1 亿次，旗下微信公众号“谈日录”粉丝增长迅速，独家签约栏目“亮仔在中国”逐渐形成核心 IP，“传统活儿”项目，以短视频、图集、口述史、抖音的全媒体形式在今日头条上线，获得各方好评。匠声公司以音频切入内容创业市场，与包括喜马拉雅、懒人听书在内的十余家平台建立紧密合作，签约声音主播近百个，打造多档付费节目，不断引进高质量原创作者及有声版权，所出品的有声产品累计播放量超过千万次。

2. 影视公司的多个项目正在有序推进，今年 6 月在首届上合组织国家电影节，影视公司正式启动与巴基斯坦合拍国际经济贸易合作题材电影项目，在本片创作同时同步推出电视剧和长篇纪实文学，以电影、电视剧、图书出版的全产业链，推动中巴友谊发展、巩固峰会成果。

3. 打造“青云梯在线数字智慧教育生态群”，已建成青云梯在线、青云题、青云国学馆等在线教育平台。在内容资源上涵盖了小学、初中、高中的全部学科；在呈现形式上实现线上线下互动，纸媒与数媒融合，为用户提供富媒体资源的增值服务；报告期公司与清华大学苏研院大数据处理中心合作，探索“人工智能技术+教育”落地应用，共同打造“青豆 AI 智慧教育”项目。

（四）传统业态加快转型升级，建立城市文化消费服务体系

公司把握城市定位，推动业态创新转型，建立独具特色的“城市文化消费服务体系”。公司在青岛西海岸新区投资兴建的青岛城市传媒广场已正式营业，成为公司转型升级发展的一个重要支点和平台。其中最大的主力店“新华书店·传媒书城”5 月全面开业，书城以“时光方舟”为理念，借鉴先进设计理念和成功经验，将文化意涵注入不同的业态和空间，让阅读文化融入生活，打造现代化体验式书城。传媒广场有效提升了区域文化设施配套，并与金沙滩、唐岛湾公园等人文景观以文化元素相融合，辐射半岛地区的人群和家庭，成为区域性文化新地标。

公司把为城市“丰富阅读、丰富思想”，作为城市文化服务的核心，结合城市的文化生活，集中精力打造主题书店运营模式，逐渐形成 BC 美食书店、青岛书房、明阅岛 24 小时书店、涵泳·复

合阅读空间、栈桥书店等不同主题定位的主题书店群。报告期，公司将图书销售与餐饮体验、生活休闲、艺术欣赏、线上互动等文化元素有机结合，成为丰富业态布局的有效实践。公司持续推进了栈桥书店的业态创新、即墨书城和平度书城升级改造、莱西书城功能提升以及胶州市民文化中心“涵泳”店的试运营等一系列升级改造项目，胶南市店西海岸文化大厦建设也取得实质性进展。公司与京东合作打造的 BC MIX “复合型文化消费空间” 已开设店面近 20 家，覆盖青岛、济南、潍坊、长沙、昆明、北京、宿迁等多个城市。此外，公司在城市社区生活圈设立无人值守共享书亭，实现对城市“末梢”的渗透，初步形成了对城市文化消费需求全覆盖的服务体系，并初步具备整体复制的条件。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颁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报告期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1. 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反映本公司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也包括在本项目内。

2. 在“净利润”项目下新增“（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和“（二）终止经营净利润”行项目，分别反映净利润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净利润和与终止经营相关的净利润。在资产负债表中将“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修改为“持有待售资产”，将“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修改为“持有待售负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当期及前期的损益、总资产、净资产不产生影响。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孟鸣飞

2018 年 8 月 22 日